

证券代码：300101

证券简称：振芯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4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500083391472Y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转制换证 2013 年 11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 28 号楼 3 单元 2 号

总部办公地址：成都市武侯区洗面桥街 18 号金茂礼都南 28 楼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史沿革：四川华信前身为泸州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8 年 6 月，1996 年获

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年1月改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11月改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1996年取得证券、期货审计资格以来，四川华信一直为证券市场及财务领域提供服务。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51010003）；《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编号：5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证书编号：04185001）；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等。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四川华信共有合伙人51人，注册会计师133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06人。2022年经审计的业务信息如下：

收入总额（万元）	16,535.71
审计业务收入（万元）	16,535.71
证券业务收入（万元）	13,516.07
审计客户（家）	44
审计客户主要行业	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等
审计收费总额（万元）	4,831.60
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2,558.00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近三年四川华信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近三年四川华信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敏，中国注册会计师，1996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证券服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邱燕，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证券服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3) 签字注册会计师从业经历：付依林，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证券服务业务，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4) 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张美琳，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证券服务业务，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等证券服务。目前在事务所承担质量控制及复核工作，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李敏先生、质量控制复核人张美琳女士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

签字注册会计师邱燕、付依林 2023 年 1 月被四川证监局出具警示函一次，已经整改完毕，不影响目前执业。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邱燕、付依林	2023 年 1 月	监督管理措施	四川证监局	因违反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四十五条、第四十六条的相关规定，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督管理措施。

3、独立性

四川华信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影响项目独立性的情况。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75 万元，系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审计收费较上期无异常变化。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及 2023 年度审计工作量，届时由公司与四川华信协商确定具体报酬。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的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在查阅了四川华信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和诚信纪录后，一致认可四川华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四川华信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以独立、客观、公正的态度进行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规范和精神，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同意公司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董事会审议，并提请董事会将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及监事会意见

2023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用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一年。

4、尚需履行的程序

本次《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6、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成都振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7日